# XX县养老等社会服务机构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来源：网络 作者：紫陌红颜 更新时间：2024-09-24

*XX县养老等社会服务机构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特别是近期作出的“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重要指示精神，根据《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XX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方...*

XX县养老等社会服务机构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特别是近期作出的“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重要指示精神，根据《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XX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方案》、《XX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方案》以及《XX县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方案》，现制定XX县养老等社会服务机构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从2024年6月起至2024年12月，在全县民政服务机构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对XX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牢把握两个不放松总要求和务必整出成效总目标，深刻吸取“3·21”等事故教训，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坚持源头治理、系统治理和综合治理，坚持举一反三、标本兼治，把排查整治与建章立制贯穿全过程，把学习提高与狠抓落实贯穿全周期，把压紧压实责任与细化实化措施贯穿

全链条，完善和落实重在“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责任体系、制度成果、管理办法和工作机制，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大幅减少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发现整治一批重大安全风险隐患，全面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加快推进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全面维护民政服务机构人员生命财产安全和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力促全县民政系统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二、主要任务

（一）加强理论学习，夯实组织领导责任。

通过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推动民政服务机构把安全生产摆到重要位置，切实解决思想认知不足、安全发展理念不牢和抓落实存在差距等突出问题，推动安全发展理念在全县民政服务系统落地生根。

（二）完善工作机制，强化业务监管责任。

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原则，排查业务领域安全监管职责不到位，造成监管脱节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制定业务领域、所属单位(管理机构)安全生产职责任务清单，并排查推动落细落实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分析研判安全生产形势，排查部署业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存在的问题；排查落实安全生产隐患清单管理、动态更新、闭环整改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排查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和明察暗访等专项工作方面存在的问题。

（三）加强监督引导，落实机构主体责任。

通过持续强化《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重点事项清单》落实，推进全县民政服务机构安全生产由被动接受监管向主动加强管理转变、安全风险管控由部门推动为主向民政服务机构自主开展转变、隐患排查治理由部门行政执法为主向民政服务机构日常自查自纠转变，通过机构自查和部门检查排查出一批安全责任、管理、投入、培训、应急救援和安全生产能力评估“六到位”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严格落实安全管理措施，有效管控安全生产风险，消除问题隐患，推动民政服务机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到实处。

三、时间安排

从2024年6月至2024年12月，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动员部署（2024年6月）。

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切实统一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民政系统各相关单位及全县民政机构开展专项整治提升行动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

（二）排查整治（2024年6月至12月）。

针对国务院、省、市、县安全生产督导组发现的问题隐患，结合民政系统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建立问题隐患和制度措施“两个清单”，制定时间表、路线图。坚持边查边改，立查立改;坚持问题导向，严格对账销号

;坚持标本兼治，全面排查整改。明确在民政系统安全生产方面需要系统治理、长效治理、建章立制的工作方向，确保整治工作取得初步成效。

（三）集中攻坚（2024年）。

协调推进“两个清单”的重点难点问题，持续开展隐患问题集中整治，加强跟踪整改，实施闭环管理，直至整改销号。同时指导各民政服务机构对安全风险隐患的全面排查和长效机制建立工作，及时掌握各民政服务机构落实安全生产整治的动态进度。及时总结民政系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经验，会同市场监督管理、住房与城乡建设以及消防救援等相关部门通过现场推进会、业务培训、推广好的经验做法等措施，加大专项整治攻坚力度，落实和完善治理措施，推动建立健全民政系统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和预防控制

体系，确保整治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四）完善提升（2024年）。

深入分析民政系统安全生产共性问题和突出隐患，深挖背后的深层次矛盾和原因，梳理出在法规标准、政策措施层面需要建立健全、补充完善的具体制度，完善长效机制，逐项推动落实。总结民政系统安全专项整治经验，总结提炼整治行动的成熟经验，形成一批制度成果，在全县民政服务机构进行推广。梳理重点难点问题，并及时向县政府及上级民政部门报告，统筹推进协调解决。着力将党的十八大以来安全生产重要理论和实践创新转化为法规制度，健全长效机制，形成一套较为成熟定型的民政系统安全制度体系。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以及县委县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决策部署方面工作要求，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推动落实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XX县民政局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县民政局局长XX、党组书记XX负总责，XX副局长负责具体工作落实，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负责具体工作。

（二）提高政治站位。

做好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首先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各相关科室（单位）、民政办要充分认识到此次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是一项重大政治任务。以极端认真负责的精神做好安全生产整治工作，确保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落到实处。

（三）强化督促指导。

各相关科室（单位）、民政办要加强动态检查和过程检查，强化责任考核，确保责任落实到位、任务完成到位。要切实加强专项整治开展情况的监督检查，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

（四）严肃问效问责。

县民政局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加强对全县民政系统安全整治工作的监督，强化督促检查，确保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对整治工作不负责、不作为，分工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得力，重大问题隐患悬而不决，相互推诿，逾期没有完成目标任务的，依法依规坚决问责。

（五）强化舆论引导。

各相关科室（单位）、民政办要充分发挥各类媒体作用，采取多种形式加强宣传报道。要注重发现问题，及时总结经验，加大先进典型经验交流推广和反面典型案例曝光力度，及时发掘民政系统安全示范典型，推广成功工作经验，揭露一批长期影响民政系统安全的“老大难”问题。加强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努力为民政系统安全形势稳定向好打下坚实基础。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